

## 2019-2020 校本支援大綱

| 計劃                    | 識別/推行方法   | 特殊需要   | 學校支援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---|
| 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計劃 | 1. 老師、家長及科任老師推薦及識別<br>2. 小一學生情況量表(簡單版)及(標準版)<br>3. 轉介教育心理學家作進一步評估及跟進  | 本校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類別：<br>a. 肢體傷殘<br>b. 自閉症<br>c. 專注力不足/過度活躍症<br>d. 讀寫困難<br>e. 言語障礙<br>f. 其他 | 1. 功課調適、默書調適(科任與家長聯絡)<br>2. 測考抽離及特別安排(如獎勵計劃)<br>3. 外聘機構提供：<br>a. 自閉症(喜伴同行計劃)<br>b. 過度活躍症(動靜皆宜計劃)<br>c. 讀寫困難(易學易寫小組)<br>d. 言語障礙(言語治療師訓練課)<br>4. 視乎情況作社工跟進<br>5. 視乎情況作個案會議<br>6. 視乎情況作個別學生學習計劃<br>7. 聘請額外教師<br>8. 聘請教學助理協助<br>9. 共融活動<br>10. 教師教學策略 |
| 小學學習支援津貼              | 1. 學生於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計劃中證實有學習困難<br>2. 學生接受有關評估報告或學習程度測量卷測試後，被推薦加入學生支援名冊內<br>3. 有學習評估報告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<br>4. 老師、家長及科任老師推薦及別，轉介駐校心理學家、教育有關部門或精神科作評估及跟進 |  |   |
| 小組教學                  | 5-6 年級設中文及英文科小組教學，為有需要的學生於課堂中給予支援及對所有學生提供更適切照顧。   | 全級三班分為四組   | 課堂以小組形式進行   |
| 輔導班及課後補課              | 設中、英文和數學三科輔導，為有需要的學生於額外課堂中給予支援及學習經調節的教學內容。  | 1. 學生支援名冊內學生優先<br>2. 其他名額按學生學習表現安排   | 課堂以小組輔導形式進行   |
| 拔尖班                   | 設英文和數學拔尖班，適合學習能力較佳及程度有待提升之學生。   | 按學生的學習表現並由老師推薦   | 課堂以小組形式進行   |
| 新來港學童支援               | 新來港學童   |  | 英文輔導班   |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校本教育心理服務    | 1. 老師及科任老師推薦及識別<br>2. 經教育局或其他評估中心轉介 | 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 進行學習評估、跟進及輔導服務<br>2. 為家長、學生及老師提供專業支援服務   |
| 校本言語治療服務    | 1. 老師及科任老師推薦及識別<br>2. 由言語治療師進行評估    | 1. 發音問題<br>2. 流暢問題<br>3. 聲線問題<br>4. 語言問題 |   |
| 非華語學生支援     | 非華語學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1. 課前、課後中文輔導班<br>2. 共融活動<br>3. 外購學習小組及功課輔導班 |
|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| 1. 領取綜援學生<br>2. 領取全津學生              | 經濟援助家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開辦學習班、興趣班或功課輔導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區本計劃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|